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文体中心餐厅和公寓楼用品采购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ZKXJTC-2024-H044

采 购 人：北京市残疾人文化体育服务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中科信佳（北京）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邀请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
第三章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21
第四章	采购需求	31
第五章	合同草案条款	37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55

第一章 采购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ZKXJTC-2024-H044
2. 项目名称：文体中心餐厅和公寓楼用品采购项目（二次）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项目预算金额：35 万元、项目最高限价：35 万元
5. 采购需求：文体中心餐厅和公寓楼用品采购项目（二次）的全部内容。（具体内容详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6.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天内。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 本项目专门面向 ☐ 中小 ☐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_____ / _____。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_____ / _____。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 否

☐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_____ / _____。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4 年 8 月 7 日至 2024 年 8 月 14 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2:00，下午 13:0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3. 方式：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获取电子版竞争性磋商文件。

4.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 年 8 月 19 日 14:00（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丰台区广安路 9 号院国投财富广场 5 号楼 12A 第二会议室

五、开启

时间：2024 年 8 月 19 日上午 14:00（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丰台区广安路 9 号院国投财富广场 5 号楼 12A 第二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3) 正版软件；
- 4)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 5) 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2.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与线下流程结合招标方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供应商可在交易平台下载相关手册），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 CA 数字认证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CA 认证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电子营业执照服务热线 400-699-7000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2.1 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

主体 CA 办理操作流程指引”/”电子营业执照使用指南”，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2.2 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2.3 驱动、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下载相关客户端。

2.4 获取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

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

供应商如计划参与多个采购包的响应，应在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我的项目】栏目依次选择对应采购包，进入项目工作台招标/采购文件环节分别按采购包下载采购文件电子版。未在规定时间内按上述操作获取文件的采购包，**响应无效**。

3. 本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发布。

八、对本项目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北京市残疾人文化体育服务中心

地 址：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芦求路黄村段 118 号院

联系方式：袁航，010-61231111-231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中科信佳（北京）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广安路 9 号院国投财富广场 5 号楼 12A16 室

联系方式：闫瀚然、吴茹群、张雅楠、王琛、刘凯南、马瑞芳；010-5247497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闫瀚然、吴茹群、张雅楠、王琛、刘凯南、马瑞芳

电 话：010-52474970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标记“■”的选项意为适用于本项目，标记“□”的选项意为不适用于本项目。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 服务 ☒ 货物 ☐ 工程																																																								
2.3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 是 ☒ 否																																																								
3.1	现场考察	☒ 不组织 ☐ 组织，考察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考察地点：_____。																																																								
	磋商前答疑会	☒ 不召开 ☐ 召开，召开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召开地点：_____。																																																								
4.2.5	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序号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1.	白毛巾	工业	2.	加厚方巾	工业	3.	加厚方巾	工业	4.	环保植物燃油（灌装）	工业	5.	环保油炉	工业	6.	软水盐	工业	7.	加长打火机	工业	8.	保鲜膜	工业	9.	蚊蝇喷雾剂	工业	10.	洗碗机清洗剂	工业	11.	洗碗机催干光亮剂	工业	12.	防蝇门帘	工业	13.	防蝇门帘	工业	14.	防蝇门帘	工业	15.	自助餐具小勺	工业	16.	自助餐具筷子	工业	17.	自助餐具小碗	工业	18.	木菜墩	工业
		序号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1.	白毛巾	工业																																																						
		2.	加厚方巾	工业																																																						
		3.	加厚方巾	工业																																																						
		4.	环保植物燃油（灌装）	工业																																																						
		5.	环保油炉	工业																																																						
		6.	软水盐	工业																																																						
		7.	加长打火机	工业																																																						
		8.	保鲜膜	工业																																																						
		9.	蚊蝇喷雾剂	工业																																																						
		10.	洗碗机清洗剂	工业																																																						
		11.	洗碗机催干光亮剂	工业																																																						
		12.	防蝇门帘	工业																																																						
		13.	防蝇门帘	工业																																																						
		14.	防蝇门帘	工业																																																						
		15.	自助餐具小勺	工业																																																						
		16.	自助餐具筷子	工业																																																						
		17.	自助餐具小碗	工业																																																						
18.	木菜墩	工业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19. 黑色防风簸箕、扫把 工业
		20. 酒店专用地刮 工业
		21. 钛合金伸缩杆玻璃刷 工业
		22. 插线板 工业
		23. 插线板 工业
		24. 破壁机 工业
		25. 削皮刀 工业
		26. 不锈钢削皮刀 工业
		27. 商用水果刀 工业
		28. 片刀 工业
		29. 斩切刀 工业
		30. 砍骨刀 工业
		31. 双耳炒锅 工业
		32. 不锈钢走锤 工业
		33. 白色硅胶屉布 工业
		34. 不锈钢面罗 工业
		35. 不锈钢自助餐盒 工业
		36. 不锈钢自助餐盒 工业
		37. 加厚防烫手套 工业
		38. 密胺大碗 工业
		39. 圆头墩布 工业
		40. 墩布车 工业
		41. 保鲜盒 工业
		42. 保鲜盒 工业
		43. 白色塑料蔬菜篮子 工业
		44. 一次性多格餐盒 工业
		45. 一次性小碗 工业
		46. 一次性筷子 工业
		47. 枕头袋 工业
		48. 床单 工业
		49. 被罩 工业
		50. 床上保护垫 工业
		51. 枕芯 工业
		52. 棉被 工业
		53. 杯托 工业
		54. 会议壶 工业
		55. 会议壶 工业
		56. 女拖鞋(粉、红) 工业
		57. 男拖鞋(蓝色) 工业
		58. 吹风机 工业
		59. 电卡 工业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table> <tr><td>60.</td><td>洗衣机清洁剂</td><td>工业</td></tr> <tr><td>61.</td><td>电壶</td><td>工业</td></tr> <tr><td>62.</td><td>大容量保温壶</td><td>工业</td></tr> <tr><td>63.</td><td>阻燃垃圾桶</td><td>工业</td></tr> <tr><td>64.</td><td>门吸</td><td>工业</td></tr> <tr><td>65.</td><td>房卡</td><td>工业</td></tr> <tr><td>66.</td><td>长柄地刮</td><td>工业</td></tr> <tr><td>67.</td><td>布草车</td><td>工业</td></tr> <tr><td>68.</td><td>洗衣机</td><td>工业</td></tr> <tr><td>69.</td><td>墩布池</td><td>工业</td></tr> <tr><td>70.</td><td>毛巾</td><td>工业</td></tr> <tr><td>71.</td><td>浴巾</td><td>工业</td></tr> <tr><td>72.</td><td>请勿吸烟牌</td><td>工业</td></tr> <tr><td>73.</td><td>请勿打扰牌</td><td>工业</td></tr> <tr><td>74.</td><td>灭蚊灯</td><td>工业</td></tr> <tr><td>75.</td><td>灭蚊灯管</td><td>工业</td></tr> <tr><td>76.</td><td>智能感应水龙头</td><td>工业</td></tr> <tr><td>77.</td><td>全铜水龙头</td><td>工业</td></tr> <tr><td>78.</td><td>晾衣架</td><td>工业</td></tr> <tr><td>79.</td><td>公共区域门锁左</td><td>工业</td></tr> <tr><td>80.</td><td>公共区域门锁右</td><td>工业</td></tr> <tr><td>81.</td><td>晾衣绳</td><td>工业</td></tr> <tr><td>82.</td><td>衣架</td><td>工业</td></tr> <tr><td>83.</td><td>插片蚊香器</td><td>工业</td></tr> <tr><td>84.</td><td>胶带</td><td>工业</td></tr> <tr><td>85.</td><td>微波炉</td><td>工业</td></tr> <tr><td>86.</td><td>电子锁</td><td>工业</td></tr> <tr><td>87.</td><td>平板车</td><td>工业</td></tr> <tr><td>88.</td><td>防滑地垫</td><td>工业</td></tr> <tr><td>89.</td><td>电暖气</td><td>工业</td></tr> <tr><td>90.</td><td>插线板</td><td>工业</td></tr> <tr><td>91.</td><td>吸水胶棉地墩布</td><td>工业</td></tr> </table>	60.	洗衣机清洁剂	工业	61.	电壶	工业	62.	大容量保温壶	工业	63.	阻燃垃圾桶	工业	64.	门吸	工业	65.	房卡	工业	66.	长柄地刮	工业	67.	布草车	工业	68.	洗衣机	工业	69.	墩布池	工业	70.	毛巾	工业	71.	浴巾	工业	72.	请勿吸烟牌	工业	73.	请勿打扰牌	工业	74.	灭蚊灯	工业	75.	灭蚊灯管	工业	76.	智能感应水龙头	工业	77.	全铜水龙头	工业	78.	晾衣架	工业	79.	公共区域门锁左	工业	80.	公共区域门锁右	工业	81.	晾衣绳	工业	82.	衣架	工业	83.	插片蚊香器	工业	84.	胶带	工业	85.	微波炉	工业	86.	电子锁	工业	87.	平板车	工业	88.	防滑地垫	工业	89.	电暖气	工业	90.	插线板	工业	91.	吸水胶棉地墩布	工业
60.	洗衣机清洁剂	工业																																																																																																
61.	电壶	工业																																																																																																
62.	大容量保温壶	工业																																																																																																
63.	阻燃垃圾桶	工业																																																																																																
64.	门吸	工业																																																																																																
65.	房卡	工业																																																																																																
66.	长柄地刮	工业																																																																																																
67.	布草车	工业																																																																																																
68.	洗衣机	工业																																																																																																
69.	墩布池	工业																																																																																																
70.	毛巾	工业																																																																																																
71.	浴巾	工业																																																																																																
72.	请勿吸烟牌	工业																																																																																																
73.	请勿打扰牌	工业																																																																																																
74.	灭蚊灯	工业																																																																																																
75.	灭蚊灯管	工业																																																																																																
76.	智能感应水龙头	工业																																																																																																
77.	全铜水龙头	工业																																																																																																
78.	晾衣架	工业																																																																																																
79.	公共区域门锁左	工业																																																																																																
80.	公共区域门锁右	工业																																																																																																
81.	晾衣绳	工业																																																																																																
82.	衣架	工业																																																																																																
83.	插片蚊香器	工业																																																																																																
84.	胶带	工业																																																																																																
85.	微波炉	工业																																																																																																
86.	电子锁	工业																																																																																																
87.	平板车	工业																																																																																																
88.	防滑地垫	工业																																																																																																
89.	电暖气	工业																																																																																																
90.	插线板	工业																																																																																																
91.	吸水胶棉地墩布	工业																																																																																																
10.2	报价	报价的特殊规定： ☒ 无 ☐ 有，具体情形：_____。																																																																																																
11.1	磋商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金额：0.7 万元 户 名：中科信佳（北京）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城区广安门支行 账 号：911005010002559070 请注明“项目编号+磋商保证金”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11.7.5		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 无 ☒ 有，具体情形： <u>（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3）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4）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u>
12.1	响应有效期	自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u>90</u> 日历天。
20.1	成交供应商的确认	采购人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 否 ☐ 是 成交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 <u>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u>
23.5	分包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 ☒ 不允许 ☐ 允许，具体要求：_____。 （1）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_____； （2）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_____； （3）其他要求：_____。
24.1.1	询问	询问送达形式： <u>现场，书面形式送达。</u>
24.3	联系方式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 <u>中科信佳（北京）项目管理有限公司；</u> 联系电话： <u>010-52474970；</u> 通讯地址： <u>北京市丰台区广安路9号院国投财富广场5号楼12A16室。</u>
25	代理费	收费对象： ☐ 采购人 ☒ 成交供应商 收费标准： <u>按计价格[2002]1980号文执行货物类采购相应费率，以成交金额作为计算基数分别计取；</u> 缴纳时间： <u>领取成交通知书的同时缴纳代理服务费。</u>

供应商须知

一 说 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联合体

-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 1.2 供应商（也称“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

-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 2.2 项目属性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3 现场考察、磋商前答疑会

- 3.1 若《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磋商前答疑会，则供应商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磋商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响应文件编制、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4.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 4.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 4.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 4.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

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4.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4.2.1 中小企业定义：

4.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4.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4.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4.2.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

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4.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4.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4.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4.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4.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4.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4.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4.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4.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三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4.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 4.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4.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供应商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响应无效**；
- 4.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三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如涉及）。

4.4 正版软件

- 4.4.1 依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采购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其中，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必须采购认证产品，否则**响应无效**。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根据政府采购改革进展和无线局域网产品技术及市场成熟等情况，从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生产厂商和产品型号中确定优先采购的产品，并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清单）的形式公布。清单中新增认证产品厂商和型号，由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以文件形式确定、公布并适

时调整。

- 4.4.2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 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 号）。

4.5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 4.5.1 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公布和更新的符合要求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清单中。

4.6 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 4.6.1 为全面推进本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有关要求，相关规定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 号）。本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 VOCs 含量限制标准（具体标准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否则**响应无效**；属于推荐性标准的，优先采购，具体见第三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4.7 采购需求标准

4.7.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 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4.7.2 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加快数据中心绿色转型，根据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 号), 本项目如涉及绿色数据中心, 则具体要求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5 响应费用

- 5.1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费用, 无论磋商的结果如何,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竞争性磋商文件

6 竞争性磋商文件构成

- 6.1 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 第一章 采购邀请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第三章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第四章 采购需求
- 第五章 合同草案条款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 6.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 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 否则**响应无效**。

7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7.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 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采用公告方式邀请供应商参与的, 还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 7.2 上述书面通知, 按照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 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 7.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并对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 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 不足上述时间的, 将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三 响应文件的编制

8 响应范围、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磋商语言

- 8.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供应商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响应，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响应。供应商应当对所报采购包对应第四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响应，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响应，否则其对该采购包**响应无效**。
- 8.2 除竞争性磋商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磋商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8.3 除专用术语外，响应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供应商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9 响应文件构成

- 9.1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 9.2 对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供应商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竞争性磋商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 9.3 第三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 9.4 对照第四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四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四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四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 9.5 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0 报价

- 10.1 所有响应均以人民币报价。

10.2 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0.2.1 响应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

10.2.2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10.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0.4 供应商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最后报价（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响应无效**。

11 磋商保证金

11.1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磋商保证金。

11.2 交纳磋商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11.3 磋商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应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应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由于到账时间晚于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或者票据错误、印鉴不清等原因导致不能到账的，其**响应无效**。

11.4 磋商保证金有效期同响应有效期。

11.5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磋商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1.6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供应商的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保证金，经供应商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1.6.1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

证金；

11.6.2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

11.6.3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11.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

11.7.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11.7.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11.7.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11.7.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11.7.5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2 响应有效期

12.1 响应文件应在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响应有效期少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期限的，其**响应无效**。

13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13.1 响应文件应分别单独制作。

13.2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正本（1 份）、副本（3 份）、电子版本数（1 份，格式为 **Word 版及与正本一致的 PDF 盖章版**，应保证能正常打开并使用，U 盘形式，**不予退还**），响应文件的纸质正本及副本须在封面除了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外，还应尽量注明该纸质文件的内容（例如“上册”、“下册”、“图纸”或“附件”等）。

13.3 若响应文件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电子版与纸制文件不符，以纸制文件为准。所有纸制文件须牢固装订成册，凡用活页夹、文件夹、塑料方便式书脊(插入式或穿孔式)均不认为是牢固装订。

13.4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13.5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均为供应商公章，其他印章如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合同专用章等均无效。

四 响应文件的提交

14 响应文件的提交

- 14.1 响应文件应密封提交。
- 14.2 供应商代表在递交响应文件时需手持一份《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
- 14.3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密封为一包，在包装封面上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单位名称、“于_____之前不得开启的字样”和正本与副本数量。
- 14.4 供应商应将“报价一览表”单独密封，并在包装上标明“报价一览表”字样。
- 14.5 供应商应将电子文档 U 盘（格式为 **Word** 版及与正本一致的 **PDF** 盖章版，应保证能正常打开并使用）单独密封，并在包装上标明“电子文档”字样。
- 14.6 响应文件有其它组成部分或分册装订等情况，应尽量注明包装内的内容（例如“上册”、“下册”、“图纸”、“附件”或“视频”等）。
- 14.7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提交对其响应文件中价格等相关内容进行修改的磋商声明的，应与报价一览表一并或者单独包装，单独包装时需按密封要求加施明显标记。
- 14.8 如果未按本条上述要求加写标记，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15 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 15.1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纸质版提交至竞争性磋商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

16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16.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但应就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16.2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五 评审

17 响应文件的开启

- 17.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竞争性磋商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开启响应文件。
- 17.2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提交至指定地点，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 17.3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将回避。
- 17.4 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予开启。
- 17.5 本项目不公开报价。
- 18 磋商小组
 - 18.1 磋商小组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审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 18.2 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依法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9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19.1 见第三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六 确定成交

- 20 确定成交供应商
 - 20.1 采购人将在收到评审报告后，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成交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供应商须知资料表》要求确定成交供应商。
- 21 成交公告与成交通知书
 - 21.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 21.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项目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2 终止

- 22.1 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22.1.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2.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2.1.3 除了“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23 签订合同

- 23.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3.2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 23.3 联合体获得成交资格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23.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 23.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成交供应商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响应无效**。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4 询问与质疑

24.1 询问

- 24.1.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提出询问，并按《供应商须知资料表》载明的形式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24.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4.2 质疑

- 24.2.1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 24.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24.2.3 供应商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应当随质疑函同时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24.2.4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 24.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25 代理费

- 25.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由成交供应商支付的，成交供应商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磋商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第三章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一、资格审查程序

- 1 响应文件的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审查
- 1.1 磋商小组将根据《资格性检查要求》和《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内容，对供应商进行检查，并形成检查结果。供应商《响应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性检查要求》和《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 1.2 《资格性检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 1.3 《资格性检查要求》见下表：

资格性检查要求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法律法规的其他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供应商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支机构参加响应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	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格式要求
		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1-2	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
1-3	供应商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 截止时点：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资格性检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为准；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竞争性磋商文件一并保存；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其响应无效。联合体形式磋商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无须供应商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1-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3	磋商保证金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	

1.4 《符合性审查要求》见下表：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是否允许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1	授权委托书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不允许
2	响应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分包；	不允许
3	响应有效期	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响应有效期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载明的响应有效期的；	不允许
4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的；	不允许
5	进口产品（如有）	磋商文件不接受进口产品响应的内容时，供应商所投产品非进口产品的；	不允许
6	公平竞争	供应商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不允许
7	串通响应	不存在以下视为供应商串通响应的情形：（一）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三）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不允许
8	附加条件	响应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不允许
9	其他无效情形	供应商、响应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不允许

2 磋商、响应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和最后报价

- 2.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 2.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 2.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

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 2.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2.5 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 2.5.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 2.5.2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如发现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存在不满足《符合性审查要求》的内容，如属于表中“不允许”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内容，则供应商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如属于表中的“允许”澄清、说明或更正的内容，磋商小组将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如供应商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未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或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后仍不能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 2.5.3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澄清文件将作为响应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 2.6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时间为磋商小组指定的时间，具体时间根据磋商进度另行通知。
- 2.7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

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

2.8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9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3 最后报价的算术修正及政策调整

3.1 最后报价须包含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内容，如最后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最后报价总价进行调整。磋商小组有权要求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供应商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响应，其**响应无效**。

3.2 最后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2.1 竞争性磋商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有，具体规定为：_____

☒无，按下述 3.2.2-3.2.5 项规定修正。

3.2.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2.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最后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2.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2.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3.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4.2 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审时价格不予扣除。

3.3.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 %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3.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

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____/____%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3.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3.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3.3.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3.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北京市含教育矫治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3.3.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3.3.8 若供应商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3.3.9 其他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实施的优先采购：____/____。

4 磋商环节及提交最后报价后如出现以下情况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无效**：

4.1 供应商对实质性变动不予确认的；

4.2 不满足磋商文件★号条款或磋商文件技术指标超出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主要技术参数允许偏差的最大范围的（如有）；

4.3 未按照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逾期提交最后报价的；

4.4 如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的；

4.5 响应文件中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4.6 最后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供应商对修正后的报价不予确认的；

4.7 其他：_____/_____。

5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5.1 本项目采用的评审方法为：本项目的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

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5.2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5.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_____ / _____。

5.4 关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_____ / _____。

6 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

6.1 磋商小组将根据各供应商的评审排序以及磋商文件中关于成交候选人的相关规定，确定本项目成交候选人名单，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的排名顺序。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6.2 磋商小组根据上述供应商排序，依次推荐排序前3名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若在磋商文件允许的情形下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为二家，则依次推荐二名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6.3 磋商小组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7 报告违法行为

7.1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二、评审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价格部分（30 分）				
1	报价	30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报价）×分值	此处最后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报价，详见第三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3.2、3.3
商务部分（11 分）				
1	类似业绩	10	供应商 2021 年 6 月 1 日起至今承担过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有效业绩得 2 分，该项最高得 10 分。 须提供合同复印件（至少包含合同首页、主要内容页、盖章页、日期页）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得分。	
2	节能产品	0.5	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产品，且提供所投产品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每提供一项得 0.5 分，最高得 0.5 分。 如投标人所供产品类别列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规定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须提供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且不得该项分值。	
3	环境标志产品	0.5	投标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产品，且提供所投产品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每提供一项得 0.5 分，最高得 0.5 分。	
技术部分（59 分）				
1	技术响应	22	本项目采购产品共计 91 项，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所提供产品的响应情况进行打分，响应文件中所提供产品的	

			数量、技术参数全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时得基础分 22 分，每有一项负偏离扣 1 分，超过 22 项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得 0 分。 注：各供应商针对本项评标内容在响应文件《采购需求偏离表》中逐条列出响应及偏离情况，未在表中列出的视同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2	实施方案	10	方案详细全面可行性强、进度计划合理可行性强、响应速度快、进度保障措施全面可行性强、项目组人员配置全面合理，得 10 分； 方案详细全面可行性较强、进度计划合理可行性较强、响应速度较快、进度保障措施全面可行性较强、项目组人员配置较全面合理，得 7 分； 方案详细度一般、进度计划合理可行性一般、响应速度一般、进度保障措施全面可行性一般、项目组人员配置一般，得 5 分； 整体方案、进度计划、响应速度、项目组人员配置方案仅进行了简单概述，得 2 分； 未提供得 0 分。	
3	供货方案	8	供应商需提供供货方案(包括供货计划、运输方案、人员组安排等内容)： 方案完善、完全符合采购需求，得 8 分； 方案有细微不足、总体符合采购需求，得 6 分； 方案有明显不足、总体基本符合采购需求，得 4 分； 方案不完善、明显不符合采购需求，得 2 分； 未提供得 0 分。	
4	质量保障方案	10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质量保障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采购产品的渠道、质量标准、质保期等内容。 方案内容全面完整、合理可行，质量保障措施得力、针对性强，能够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 10 分；	

			方案内容较完整，质量保障措施合理可行、有较好的针对性，能够较好的满足采购需求，得 7 分； 方案内容基本完整，质量保障措施合理可行、有基本的针对性，能够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 5 分； 方案内容有所遗漏，措施合理性、可行性及针对性较弱，能够满足采购需求部分要求，得 2 分； 未提供得 0 分。	
5	售后服务方案	9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售后服务方案，至少包括①货物的运输、包装及存储②服务响应时间③不合格产品更换制度等内容。 评审专家针对以上①-③要求进行打分，每项内容 3 分，共 9 分； 任意一项方案思路清晰、内容详细、合理可行、针对性强，得 3 分；方案思路清晰、内容详细、合理可行，但不具备针对性，得 2 分；方案可行，但不具备针对性且内容不够详细，得 1 分；未提供方案或方案不合理可行，得 0 分。	
合计		100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情况简介

为保障北京市残疾人文化体育服务中心工作正常运转，拟启动日用品招标项目，选取供应商为中心提供毛巾、酒精、扫把等日常用品，保障餐厅及公寓楼的正常运转。

二、采购产品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白毛巾	块	100	纯棉、加厚、不掉毛、长 60cm*宽 30cm
2.	加厚方巾	块	100	纯棉、吸水、不掉毛、蓝色 35cm*35cm
3.	加厚方巾	块	100	纯棉、吸水、不掉毛、咖色 35cm*35cm
4.	环保植物燃油 (灌装)	罐	10000	一次性使用、4 头高罐燃烧 100 分钟、无烟、无味、安全环保、燃料罐直径 8.3cm*高 4.5cm
5.	环保油炉	个	70	不锈钢、底部直径 9cm、高 6.1cm
6.	软水盐	袋	200	食品级原盐、离子交换树脂再生剂、适用各品牌软水机 10kg/袋
7.	加长打火机	把	20	防风、可加气、长 27.5 cm
8.	保鲜膜	箱	30	宽 45cm*长 500m、6 卷/箱
9.	蚊蝇喷雾剂	箱	10	无色无味无污染无腐蚀、24 瓶/箱、750ml/瓶
10.	洗碗机清洗剂	桶	20	含漂洗剂功能、含机体清洁功能去油污、20L/桶
11.	洗碗机催干光亮剂	桶	15	快速干燥、不留水痕、20L/桶
12.	防蝇门帘	副	1	PVC 软塑料条、高 237 cm *宽 166cm
13.	防蝇门帘	副	1	PVC 软塑料条、高 246 cm *宽 220cm
14.	防蝇门帘	副	2	PVC 软塑料条、高 246 cm *宽 120cm
15.	自助餐具小勺	个	300	密胺、白色、长 14.5cm、耐高温
16.	自助餐具筷子	个	300	合金黑色、长 24cm
17.	自助餐具小碗	个	300	密胺、直径 13cm*高 6cm、耐高温
18.	木菜墩	个	4	带钢圈、直径 50cm*高 15cm、材质松木
19.	黑色防风簸箕、扫把	套	10	酒店专用可折叠、带滚轮、加厚塑料+PET 软毛
20.	酒店专用地刮	把	6	PE 软胶长 60cm、不锈钢杆长 120cm
21.	钛合金伸缩杆玻璃刷	套	3	每套包含：两个伸缩杆（伸长至 2.4M）、刮水器（长 35cm）、擦水器
22.	插线板	个	5	新国标、10A 5 米、六位组和总控、超功率过载保护、国内一线品牌
23.	插线板	个	5	新国标、10A 10 米、八位组和总控、超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功率过载保护
24.	破壁机	台	1	10L、功率：2200W、免过滤
25.	削皮刀	把	5	厨房多用刨、榉木刀把、不锈钢刀身（削大颗蔬菜根茎使用）
26.	不锈钢削皮刀	把	4	瓜果使用、长 18cm
27.	商用水果刀	把	2	刃长 27cm
28.	片刀	把	6	1#片刀、木质刀柄
29.	斩切刀	把	4	2#斩切刀、木质刀柄
30.	砍骨刀	把	3	2#、木质刀柄
31.	双耳炒锅	口	5	加厚铁锅无盖、直径 60cm
32.	不锈钢走锤	个	1	手把长 11.2cm、锤身长 24.6cm、直径 7.6cm、重量约 5 斤
33.	白色硅胶屉布	块	200	长 55cm*宽 35cm
34.	不锈钢面罗	个	2	40 目、直径 30cm
35.	不锈钢自助餐盒	个	20	长 53cm*宽 32.5cm*高 15cm
36.	不锈钢自助餐盒	个	10	长 32cm*宽 26cm*高 10cm
37.	加厚防烫手套	副	10	商用棉帆布烘焙防烫长 35cm
38.	密胺大碗	个	150	密胺、直径 15cm*高 8cm、耐高温
39.	圆头墩布	把	20	墩布头长 40cm、柄长 120cm、棉线、大头
40.	墩布车	辆	4	手压式、带榨水篮,加厚 24L
41.	保鲜盒	个	20	长 38cm*宽 26cm*高 13cm, 原生 PP, 耐高温, 双扣密封
42.	保鲜盒	个	20	长 45cm*宽 31cm*高 16cm, 原生 PP, 耐高温, 双扣密封
43.	白色塑料蔬菜篮子	个	20	熟塑料、长 58cm*宽 41cm*高 28cm
44.	一次性多格餐盒	箱	6	分体六格加厚 pp 材质 26*21.8*3.6cm 150 套/箱
45.	一次性小碗	箱	5	450 个/箱、pp 材质
46.	一次性筷子	箱	1	1000 双/箱、竹筷
47.	枕头袋	个	200	60*90cm 白色全棉
48.	床单	个	200	205×280cm 白色全棉
49.	被罩	个	200	240×190cm 白色全棉
50.	床上保护垫	个	100	120*203cm 白色 大豆纤维 5% 聚酯纤维 95%
51.	枕芯	个	100	45*75cm 白色 太空棉、荞麦壳混合型
52.	棉被	床	100	180*220cm 白色、棉花(4 斤)
53.	杯托	个	500	聚丙烯 PP 9cm*6.2cm*7.3cm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54.	会议壶	个	30	304 不锈钢、保温、316 不锈钢内胆 1.6L
55.	会议壶	个	20	304 不锈钢、保温、316 不锈钢内胆 1L
56.	女拖鞋(粉、红)	双	150	35 码 10 双 36 码 30 双 37 码 30 双 38 码 40 双 39 码 20 双 40 码 20 双 (防滑、EVA 泡棉)
57.	男拖鞋(蓝色)	双	300	40 码 60 双 41 码 80 双 42 码 80 双 43 码 80 双 (防滑、EVA 泡棉)
58.	吹风机	个	50	1200w-1800w, 5 档调节, 频率 50HZ
59.	电卡	张	200	与配电开关适配
60.	洗衣机清洁剂	箱	4	125g/袋,1 箱 48 袋 消毒、杀菌、除污垢、多种机型适用
61.	电壶	个	60	带智能控温器 防干烧、自动断电 304 不锈钢材质、1.8 升、1200W
62.	大容量保温壶	个	70	真空 6 层锁温 2000ml v 型壶嘴防飞溅 316 不锈钢内胆
63.	阻燃垃圾桶	个	200	pp 阻燃加厚防锈材质 30*30*20cm
64.	门吸	个	30	不锈钢材质
65.	房卡	张	300	与门锁适配
66.	长柄地刮	个	150	铝合金杆 头宽 40cm、杆长 120cm
67.	布草车	辆	6	客房专用 4 轮布草车 90*65*80cm、配多功能布袋、全钢双边
68.	洗衣机	台	6	全自动波轮洗衣机、容积 10 公斤
69.	墩布池	个	10	材质:陶瓷(带池坐) 容积 43*39*21cm、高 67cm、下水自动、脚控放水
70.	毛巾	条	200	白色 A 类全棉 75*34cm 克重 140 克
71.	浴巾	条	200	白色 A 类全棉 140*70cm 克重 600 克
72.	请勿吸烟牌	个	100	亚克力粘贴式 15*6cm
73.	请勿打扰牌	个	100	亚克力 23*8cm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74.	灭蚊灯	个	20	220v/50hz 铝合金/悬挂 光诱电击式
75.	灭蚊灯管	个	160	匹配灭蚊灯
76.	智能感应水龙头	个	10	智能感应、陶瓷阀芯 黄铜主体、冷热双控
77.	全铜水龙头	个	30	全铜水龙头、冷热双控、
78.	晾衣架	个	20	100*150cm 120*160cm 不锈钢主件 可伸缩
79.	公共区域门锁左	把	20	170 型, 木门专用不锈钢锁体, 全铜锁芯
80.	公共区域门锁右	把	20	170 型, 木门专用不锈钢锁体, 全铜锁芯
81.	晾衣绳	米	400	高强度尼龙绳 多层经纬编织 直径 12mm
82.	衣架	个	400	45*22cm 加宽、高锰钢浸塑 防滑
83.	插片蚊香器	个	50	220v/50hz 功率 5w 加热器可以通用任何薄厚的蚊香片, 拖 线 1.4 米
84.	胶带	个	30	红黄蓝各 10 个 每卷 10 米长, 3 厘米宽
85.	微波炉	台	1	23L、900W 变频微烤一体, 平板智能 一级能效
86.	电子锁	把	30	型号 V818 型,包安装
87.	平板车	辆	5	万向轮,可折叠车把 尼龙塑料材质 承重 300 公斤 90*60cm
88.	防滑地垫	米	100	长 50 米,宽 1.5 米,厚 5 毫米 加密绒面, 防滑耐磨 材质:涤纶+PVC 防滑底
89.	电暖气	个	2	70*60cm、2000-3000w 防火阻燃材料 双重过热保护 散热片 17 片
90.	插线板	个	53	带线 1.8 米, 二位两孔+二位五孔 阻燃耐高温材质 电视、机顶盒用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91.	吸水胶棉地墩布	个	100	柄长 90-120cm、可伸缩、铁杆、pva 胶棉线、可更换

注：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

三、项目要求

1、所有日常生活用品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质量优良，外观包装完整，杜绝“三无”产品。

2、要求所有用品在保质期内。

3、实际供货数量以采购人每次提供的订单为准。

4、成交供应商不得将成交项目转让或分包给他人，否则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5、采购人提前一天以电话、微信、传真或邮箱方式向成交供应商下订单，订单内容包括名称、规格、数量等。

6、成交供应商需在接到采购人订单之日的第二天，在 8:30 前，将采购人所订购的货物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7、成交供应商应当根据采购人实际情况，按与采购人的约定，在规定的时间内将预定的货物数量送到指定地点。除客观不可抗力外，成交供应商不得推迟送货。如确需延迟送货的，成交供应商应在得知情况的同时告知采购人并征得采购人同意，供应商须承诺如中标后将准时送货到采购人指定地点。（投标时提供承诺函）

8、每次送货，成交供应商需委派一名专门负责人，负责货物的运输、过秤，并协助采购人验收货品，货品的品种和规格以采购人验收的结果为准。

9、成交供应商需严格按照采购人的指令配送商品的数量，不得随意增减数量，否则，采购人有权拒收。如因市场流通问题确实需要变更的，应事先书面申请，并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改变。

10、采购人发现采购货物不能正常使用的，成交供应商应无条件退换。成交供应商未能履行招标文件和合同所定事项，或供应不合格的、假冒伪劣、以次充好的商品，采购人退货后将记录在案，成交供应商要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11、成交供应商的送货单应详细注明商品的品牌、型号、单价、数量、送货单不得涂改。标记不清的，采购人将拒绝签收。结算期末成交供应商还应提供送货清单供采购人结算。

12、成交供应商指定的送货专员应穿着便于辨认的工衣和配戴胸卡，送货专员在采购人单位活动应严格遵守采购人单位各项规章制度，不得做出有损采购人形象和利益的事情。

13、成交供应商不得泄露采购人的工作秘密。泄密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法律责任。

14、其它：

1)、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在投标及履行合同过程中, 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的法律、法规。

2)、项目结案要求，项目结束后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供台账、项目决算表、项目总结报告等相关数据资料。

3) 付款方式：详见合同条款。

4)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第五章 合同条款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项目名称：文体中心餐厅和公寓楼用品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 _____

甲 方：北京市残疾人文化体育服务中心

乙 方：_____

签订时间: _____

使 用 说 明

1. 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2. 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3. 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北京市残疾人文化体育服务中心（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1（全称）：_____（供应商）

乙方2（全称）：_____ \ 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乙方3（全称）：_____ \ 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文体中心餐厅和公寓楼用品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 _____

(2) 采购计划编号：_____ \ _____

(3) 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_____ 见附件 _____

品牌：_____ \ _____ 规格型号：_____ 见附件 _____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_____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_____ \ 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_____ \ 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监狱企业 ☐ 其他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 是 ☒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 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金额：_____

国别：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 强制采购 ☐ 优先采购

☒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 强制采购 ☐ 优先采购

☐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 强制采购 ☐ 优先采购

☒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 是 ☒ 否 ☒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_____

大写：_____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_____ \ _____

大写：_____ \ _____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 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 固定总价 ☐ 固定单价 ☐ 固定费率 ☐ 成本补偿 ☐ 绩效激励 ☐ 其他_____

(3)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 全额付款：乙方按合同货物清单全部交付，并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合同总额 100%即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的货款给乙方。

☐ 分期付款：_____ \ _____，其中涉及预付款的：_____ \ _____

☐成本补偿： \

☐绩效激励： \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 年 月 日，完成日期： 年 月 日。

(2) 履约地点： 北京市残疾人文化体育服务中心

(3) 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 \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 \

履约担保期限： \

(4) 分期履行要求： \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

4. 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 北京市残疾人文化体育服务中心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

(2) 履约验收时间： 收货时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 (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 履约验收程序： \

(5) 履约验收的内容： \

(6) 履约验收标准： \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 (5) 投标（响应）文件
- (6) 采购文件
- (7)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执____份，乙方执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 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 同章）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 同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 章）	
		拥有者性别	
住 所		住 所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材料等。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 “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 “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 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

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 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 (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

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约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1.2（6）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第二节 第 1.2（7）项	其他术语解释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指定现场	采购人指定地点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第二节 第 8.2（1）项	质量保证期	
第二节 第 8.2（3）项	货物质量缺陷响应时间	
第二节 第 11.1 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乙方按合同货物清单全部交付，并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合同总额 100%的货款给乙方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第二节 第 14.1（3）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第二节 第 14.1 (5) 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第二节 第 14.1 (6) 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第二节 第 15.2 (2) 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第二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第二节 第 19.2 款	争议解决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___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_____； (2)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合同签订后 10 日内，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提供产品试样，试样应达到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采购合同和相关标准的要求，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方可大批量供货。

附件：文体中心餐厅和公寓楼用品采购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白毛巾	块	100	纯棉、加厚、不掉毛、长 60cm*宽 30cm
2.	加厚方巾	块	100	纯棉、吸水、不掉毛、蓝色 35cm*35cm
3.	加厚方巾	块	100	纯棉、吸水、不掉毛、咖色 35cm*35cm
4.	环保植物燃油 (灌装)	罐	10000	一次性使用、4 头高罐燃烧 100 分钟、无烟、无味、安全环保、燃料罐直径 8.3cm*高 4.5cm
5.	环保油炉	个	70	不锈钢、底部直径 9cm、高 6.1cm
6.	软水盐	袋	200	食品级原盐、离子交换树脂再生剂、适用各品牌软水机 10kg/袋
7.	加长打火机	把	20	防风、可加气、长 27.5 cm
8.	保鲜膜	箱	30	宽 45cm*长 500m、6 卷/箱
9.	蚊蝇喷雾剂	箱	10	无色无味无污染无腐蚀、24 瓶/箱、750ml/瓶
10.	洗碗机清洗剂	桶	20	含漂洗剂功能、含机体清洁功能去油污、20L/桶
11.	洗碗机催干光亮剂	桶	15	快速干燥、不留水痕、20L/桶
12.	防蝇门帘	副	1	PVC 软塑料条、高 237 cm *宽 166cm
13.	防蝇门帘	副	1	PVC 软塑料条、高 246 cm *宽 220cm
14.	防蝇门帘	副	2	PVC 软塑料条、高 246 cm *宽 120cm
15.	自助餐具小勺	个	300	密胺、白色、长 14.5cm、耐高温
16.	自助餐具筷子	个	300	合金黑色、长 24cm
17.	自助餐具小碗	个	300	密胺、直径 13cm*高 6cm、耐高温
18.	木菜墩	个	4	带钢圈、直径 50cm*高 15cm、材质松木
19.	黑色防风簸箕、扫把	套	10	酒店专用可折叠、带滚轮、加厚塑料+PET 软毛
20.	酒店专用地刮	把	6	PE 软胶长 60cm、不锈钢杆长 120cm
21.	钛合金伸缩杆玻璃刷	套	3	每套包含：两个伸缩杆（伸长至 2.4M）、刮水器（长 35cm）、擦水器
22.	插线板	个	5	新国标、10A 5 米、六位组和总控、超功率过载保护、国内一线品牌
23.	插线板	个	5	新国标、10A 10 米、八位组和总控、超功率过载保护
24.	破壁机	台	1	10L、功率：2200W、免过滤
25.	削皮刀	把	5	厨房多用刨、桦木刀把、不锈钢刀身（削大颗蔬菜根茎使用）
26.	不锈钢削皮刀	把	4	瓜果使用、长 18cm
27.	商用水果刀	把	2	刃长 27cm
28.	片刀	把	6	1#片刀、木质刀柄
29.	斩切刀	把	4	2#斩切刀、木质刀柄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30.	砍骨刀	把	3	2#、木质刀柄
31.	双耳炒锅	口	5	加厚铁锅无盖、直径 60cm
32.	不锈钢走锤	个	1	手把长 11.2cm、锤身长 24.6cm、直径 7.6cm、重量约 5 斤
33.	白色硅胶屉布	块	200	长 55cm*宽 35cm
34.	不锈钢面罗	个	2	40 目、直径 30cm
35.	不锈钢自助餐盒	个	20	长 53cm*宽 32.5cm*高 15cm
36.	不锈钢自助餐盒	个	10	长 32cm*宽 26cm*高 10cm
37.	加厚防烫手套	副	10	商用棉帆布烘焙防烫长 35cm
38.	密胺大碗	个	150	密胺、直径 15cm*高 8cm、耐高温
39.	圆头墩布	把	20	墩布头长 40cm、柄长 120cm、棉线、大头
40.	墩布车	辆	4	手压式、带榨水篮,加厚 24L
41.	保鲜盒	个	20	长 38cm*宽 26cm*高 13cm, 原生 PP, 耐高温, 双扣密封
42.	保鲜盒	个	20	长 45cm*宽 31cm*高 16cm, 原生 PP, 耐高温, 双扣密封
43.	白色塑料蔬菜篮子	个	20	熟塑料、长 58cm*宽 41cm*高 28cm
44.	一次性多格餐盒	箱	6	分体六格加厚 pp 材质 26*21.8*3.6cm 150 套/箱
45.	一次性小碗	箱	5	450 个/箱、pp 材质
46.	一次性筷子	箱	1	1000 双/箱、竹筷
47.	枕头袋	个	200	60*90cm 白色全棉
48.	床单	个	200	205×280cm 白色全棉
49.	被罩	个	200	240×190cm 白色全棉
50.	床上保护垫	个	100	120*203cm 白色 大豆纤维 5% 聚酯纤维 95%
51.	枕芯	个	100	45*75cm 白色 太空棉、荞麦壳混合型
52.	棉被	床	100	180*220cm 白色、棉花(4 斤)
53.	杯托	个	500	聚丙烯 PP 9cm*6.2cm*7.3cm
54.	会议壶	个	30	304 不锈钢、保温、316 不锈钢内胆 1.6L
55.	会议壶	个	20	304 不锈钢、保温、316 不锈钢内胆 1L
56.	女拖鞋(粉、红)	双	150	35 码 10 双 36 码 30 双 37 码 30 双 38 码 40 双 39 码 20 双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40 码 20 双 (防滑、EVA 泡棉)
57.	男拖鞋(蓝色)	双	300	40 码 60 双 41 码 80 双 42 码 80 双 43 码 80 双 (防滑、EVA 泡棉)
58.	吹风机	个	50	1200w-1800w, 5 档调节, 频率 50HZ
59.	电卡	张	200	与配电开关适配
60.	洗衣机清洁剂	箱	4	125g/袋,1 箱 48 袋 消毒、杀菌、除污垢、多种机型适用
61.	电壶	个	60	带智能控温器 防干烧、自动断电 304 不锈钢材质、1.8 升、1200W
62.	大容量保温壶	个	70	真空 6 层锁温 2000ml v 型壶嘴防飞溅 316 不锈钢内胆
63.	阻燃垃圾桶	个	200	pp 阻燃加厚防锈材质 30*30*20cm
64.	门吸	个	30	不锈钢材质
65.	房卡	张	300	与门锁适配
66.	长柄地刮	个	150	铝合金杆 头宽 40cm、杆长 120cm
67.	布草车	辆	6	客房专用 4 轮布草车 90*65*80cm、配多功能布袋、全钢双边
68.	洗衣机	台	6	全自动波轮洗衣机、容积 10 公斤
69.	墩布池	个	10	材质:陶瓷(带池坐) 容积 43*39*21cm、高 67cm、下水自动、脚控放水
70.	毛巾	条	200	白色 A 类全棉 75*34cm 克重 140 克
71.	浴巾	条	200	白色 A 类全棉 140*70cm 克重 600 克
72.	请勿吸烟牌	个	100	亚克力粘贴式 15*6cm
73.	请勿打扰牌	个	100	亚克力 23*8cm
74.	灭蚊灯	个	20	220v/50hz 铝合金/悬挂 光诱电击式
75.	灭蚊灯管	个	160	匹配灭蚊灯
76.	智能感应水龙头	个	10	智能感应、陶瓷阀芯 黄铜主体、冷热双控
77.	全铜水龙头	个	30	全铜水龙头、冷热双控、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78.	晾衣架	个	20	100*150cm 120*160cm 不锈钢主件 可伸缩
79.	公共区域门锁左	把	20	170 型, 木门专用不锈钢锁体, 全铜锁芯
80.	公共区域门锁右	把	20	170 型, 木门专用不锈钢锁体, 全铜锁芯
81.	晾衣绳	米	400	高强度尼龙绳 多层经纬编织 直径 12mm
82.	衣架	个	400	45*22cm 加宽、高锰钢浸塑 防滑
83.	插片蚊香器	个	50	220v/50hz 功率 5w 加热器可以通用任何薄厚的蚊香片, 拖线 1.4 米
84.	胶带	个	30	红黄蓝各 10 个 每卷 10 米长, 3 厘米宽
85.	微波炉	台	1	23L、900W 变频微烤一体, 平板智能 一级能效
86.	电子锁	把	30	型号 V818 型,包安装
87.	平板车	辆	5	万向轮,可折叠车把 尼龙塑料材质 承重 300 公斤 90*60cm
88.	防滑地垫	米	100	长 50 米,宽 1.5 米,厚 5 毫米 加密绒面, 防滑耐磨 材质:涤纶+PVC 防滑底
89.	电暖气	个	2	70*60cm、2000-3000w 防火阻燃材料 双重过热保护 散热片 17 片
90.	插线板	个	53	带线 1.8 米, 二位两孔+二位五孔 阻燃耐高温材质 电视、机顶盒用
91.	吸水胶棉地墩布	个	100	柄长 90-120cm、可伸缩、铁杆、pva 胶 棉线、可更换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编制文件须知

- 1、供应商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响应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对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供应商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竞争性磋商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响应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2 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磋商中，我单位承诺：

-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六）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七）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有）

2-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说明：

（1）如本项目(包)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供应商无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当供应商拟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时，仍应提供上述证明文件，否则不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如本项目(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响应文件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或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响应文件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注意事项

1）《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出具。联合体参与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2）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 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3）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供应商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5）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供应商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执行。

2-1-1 中小企业声明函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勾选）：

☐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3 磋商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复印件

4 响应书（实质性格式）

响应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组织的采购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磋商。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自愿参与磋商并承诺如下：

（1）本响应有效期为自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2）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如我方成交，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 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5 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响应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或印鉴）：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文件：

--

说明：

1. 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2. 若响应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否则，不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3.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4. 供应商应随本《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的有效的身份证、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提供身份证的，应同时提供身份证**双面**电子件。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证明，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

--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或印鉴）：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6 报价一览表

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报价	
		大写	小写

注：此表中报价应和《分项报价表》中的价格相一致。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7 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制造商	产地/国别	制造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制造商规模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价(元)	数量	合价(元)
1										
2										
3	...									
总价(元)										

注：

1. 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如有），可另页描述。

2. 制造商规模列应填写“中型”、“小型”、“微型”或“其他”，且不应与《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拟分包情况说明》中内容矛盾。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8 合同条款偏离表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 条目号（页码）	竞争性磋商文件 要求	响应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 (应进行选择，未选择 响应无效): ☐ 无偏离 (如无偏离，仅选择无偏离即可；无偏离即为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 有偏离 (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负偏离项逐列明，否则 响应无效 ；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列明的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注：“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9 采购需求偏离表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 条目号(页码)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注：

1.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
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的，**响应无效**。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0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或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 最后报价一览表（实质性格式，磋商后提交）

最后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最后报价		其他 声明
		大写	小写	

- 注：
- 1. 此表中报价应和《最后分项报价表》中的价格相一致。
 - 2. 此表无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交，磋商后供应商按磋商小组要求提交。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供应商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2 最后分项报价表（实质性格式）

最后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制造商/生产厂家	产地/国别	制造商统一信用代码	制造商规模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价（元）	数量	合价（元）
1										
2										
3	...									
总价（元）										

注：

1. 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如有），可另页描述。
2. 此表无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交，磋商后供应商按磋商小组要求提交。
3. 制造商规模列应填写“中型”、“小型”、“微型”或“其他”，且不应与《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拟分包情况说明》中内容矛盾。

供应商名称：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供应商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